

证券代码：833972

证券简称：司南导航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判断立场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对《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：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严格依据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》执行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我们同意《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。

**二、对《关于预计2023年关联租赁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：公司对2023年关联租赁交易额度的预计，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较以往年度的交易额度小幅上升，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遵循了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合理公允。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交易的必要性、定价的公允性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要求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《关于预计2023年关联租赁的议案》。

**三、对《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受聘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履职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，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，本次聘用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

关规定。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四、对《关于更正 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我们认为：公司对 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年度报告进行更正，更正内容为增加披露公司业务分类内容，有利于直观了解各分类业务发展情况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《关于更正 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周志峰、邹桂如、韩文花

2023 年 4 月 18 日